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7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甲13号院1号楼19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冒大卫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30名，所持（代理）股份408,706,93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1.1202%（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份以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20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剔除处于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的股份数量计算，下同）。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所持（代理）股份为328,334,9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6.967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4人，代表股份80,371,9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1533%。

出席会议的股东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股5%以上（含持股5%）的股东之外的中小股东（或股东代理人）2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226,775,5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1.718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认真讨论，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407,649,7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3%；反对票980,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00%；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5,718,3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38%；反对票9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5%；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7%。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407,650,3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5%；反对票98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98%；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5,718,9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41%；反对票980,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2%；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7%。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票406,623,1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01%；反对票2,00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11%；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4,691,7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811%；反对票2,00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51%；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7%。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225,794,8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75%；反对票980,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5%；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5,794,8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75%；反对票9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5%；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关联股东李力先生、冒大卫先生、翟一兵先生和胡加明先生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份总数为181,931,378股。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407,726,8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02%；反对票98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9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5,795,4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78%；反对票980,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2%；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407,649,7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3%；反对票980,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00%；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5,718,3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38%；反对票9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5%；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7%。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407,443,7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09%；反对票1,26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91%；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5,512,3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30%；反对票1,263,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407,650,3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5%；反对票98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98%；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5,718,9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41%；反对票980,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2%；弃权票7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7%。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404,050,4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607%；反对票4,65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93%；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2,119,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466%；反对票4,65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34%；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冒大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760,3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7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828,93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946%。

表决结果：当选。

2、选举李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760,31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7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828,93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946%。

表决结果：当选。

3、选举翟一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760,3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7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828,93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946%。

表决结果：当选。

4、选举胡加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762,31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73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830,93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955%。

表决结果：当选。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刘慧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796,9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8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865,5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107%。

表决结果：当选。

2、选举孙育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796,9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8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865,5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107%。

表决结果：当选。

3、选举刘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796,9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8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865,53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107%。

表决结果：当选。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郝岩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895,0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705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963,63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540%。

表决结果：当选。

2、选举吴小祥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378,479,5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04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196,548,13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6708%。

表决结果：当选。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徐昆、周慧琳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